

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

111 學年度內部控制稽核計畫

本計畫 112.05.31 經校長核定

壹、依據

基督教華神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（以下簡稱本校）依據「私立學校法」第 51 條及第 59 條、「學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」及「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內部控制管理辦法」辦理，訂定 111 學年度內部控制稽核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為以客觀公正之立場，協助本校檢查政策、計畫、程序及法令等是否有效遵循，學校財務及運作資訊是否可靠完整，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，確保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，促進校務資源運用效能，達成本校校務發展目標。

參、稽核範圍

- 一、依據「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內部控制管理辦法」，稽核範圍包含：人事、財務、教務、學務、資訊處理管理、圖書管理、總務、研究、進修推廣處、公關暨企劃、其他等共計十一種事項。
- 二、受稽單位包含：行政處（人力資源室、圖書館、總務室、資訊中心）、會計室、教務處、學生牧育事務處、校長室（校長室、副校長室、企劃中心、校友關懷中心）、神學研究所、教牧宣教研究所、基督教神學與宗教研究中心、教牧宣教研究中心、推廣教育處。
- 三、稽核方式包含書面稽核及實地訪查。

肆、稽核時程：

	項目	稽核期程	執行	備註
0	各部門內控自我稽核	5/31 前	各部門人員	
1	書面文件稽核	5/31~6/9	各組稽核人員	
2	實地訪查	6/12~6/16	分組稽核	
3	各組彙整結果回覆	6/19~6/21	各組稽核人員	
4	內控稽核委員會會議	6/26	稽核委員會	
5	內控稽核報告	6/30	稽核委員會召集人	

伍、稽核地點：

受稽單位辦公室及其業務發生之場所。

陸、稽核項目內容

- 一、依據中華福音神學研究學院 111 學年度各類事項之「風險評估表」彙整結果，並考量本校校務發展及各單位主要業務，擇定項目進行書面稽核及實地訪查。
- 二、檢核各類事項之控制重點與表單是否落實。
- 三、稽核過程中如有必要調整稽核項目，經陳報校長核定後進行查核。

柒、校內稽核人員編組

一、稽核委員會：

1. 主席：陳志宏副校長兼行政處處長
2. 成員：劉幸枝老師、涂偉文老師、程玲老師、張宗培牧師
3. 稽核管理人員：莊秀禎

二、稽核人員名單及受稽核單位：

組別	校內稽核人員	稽查項目	受稽單位	校內稽核日期
第一組	劉幸枝老師/組長 陳美如主任/組員 林燕琴姐妹/組員	財務事項 圖書事項 公關暨企劃事項	會計室 圖書館 校長室（校長室、副 校長室、企劃中心）	6/12(一) 下午 1:30 開始
第二組	涂偉文老師/組長 應秋鳳姊妹/組員 高霈詠姊妹/組員	總務事項 學務事項	總務處 學務處	6/15(四) 上午 9:00 開始
第三組	程 玲老師/組長 丁蘊華姊妹/組員 張怡珍姊妹/組員	人事事項 教務事項 其他事項	人資室 教務處 其他(校友關懷中心)	6/12(一) 上午 10:00 開始
第四組	張宗培牧師/組長 黃碧英姐妹/組員 黃曉芬姊妹/組員	資訊事項 進修推廣事項 研究事項	資訊中心 推廣教育 研究中心	6/13(一) 上午 9:00 開始

- 三、稽核觀察員：本校行政單位之二級主管應參與校內稽核過程，以觀察員身分加入稽核小組，了解其他部門的作業運作。